

证券代码:002880

证券简称:卫光生物

公告编号:2021-055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根据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于2021年4月2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其中孙淑营、张绿、林积奖、汪新民、杨新发、何询为通讯表决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7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时发布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